



- 硬装软装、家具家电, 百万商户任您选
- 最高50万专享额度, 日常用卡不用愁
- 3万家网点当场办理, 最长可分48期
- 百分百0利息, 享受超低费率优惠



龙卡信用卡订网号



详情登录www.ccb.com, 点击“信用卡”查询“分期付款”/“装修分期”栏目,  
您也可拨打4008200008专线或至当地建行网点咨询。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浙江省分行

客户服务热线: 95533  
网址: www.ccb.com

## 公司名称变更公告

由于公司发展需要,经相关部门批准,自2020年9月24日起,公司名称由永康市教育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永康市社发建设有限公司。

目前公司营业执照均已完成变更。公司名称变更后,公司营业地址、联系方式保持不变,业务主体和法律关系不变,原签订的合同继续有效,公司名称变更不影响我公司原有的各项权利及义务。

特此公告

永康市社发建设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0日

## 租赁权拍卖公告

受委托,定于2020年12月24日14:00在金城路518号汽车东站大楼九楼会议室对以下标的公开拍租。

1. 供销大厦7楼办公室,面积约546㎡,起拍价10万元/年,保证金3万元。
2. 供销大厦3楼3004、3015室,面积约80㎡,起拍价1.8万元/年,保证金1万元。
3. 供销大厦3楼3003室,面积约20㎡,起拍价0.6万元/年,保证金0.5万元。
4. 供销大厦8楼806室,面积约30㎡,起拍价0.8万元/年,保证金0.5万元。

以上标的租期均为3年,仅用于办公。有意者请于2020年12月22日至12月23日止交足保证金,带身份证到华丰西路123号办理报名手续并交100元报名手续费。电话:87181448、13858900779(760779)、13758970022(670022)。

浙江方圆拍卖有限公司永康分公司  
2020年12月11日

## 房屋招租公告

九铃西路1038号房屋(局部1层至3层)现向社会公开招租,房屋面积共计约为960㎡。请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且信誉良好的企业或个人,欢迎报名,交报名费100元。

报名时间:12月14日-15日16时止  
联系电话:13506794062吕

浙江双飞运输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0日

## 招标公告

浙江哈尔斯公司2021年度不锈钢废料进行招标,本公司年度不锈钢废料达3000吨左右,欢迎各方于12月21日前进行咨询投标。

联系人:15857980727 孙先生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0日

# 2021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大病保险缴费截止至本月15日 未缴人员请抓紧办理

根据《关于印发〈永康市2021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及大病保险集中征缴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永税发〔2020〕44号)等文件规定,我市2021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二档、三档)和全体参保人员的大病保险缴费工作已全面展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缴费对象

1.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二档、三档)缴费对象为我市户籍城乡居民、学生、领取我市居住证的外来人员。
2. 大病保险缴费对象为我市职工(一档)和城乡居民(二档、三档)基本医疗保险全体参保人员。

### 二、缴费标准

1. 基本医疗保险三档2021年度个人年缴纳560元(含大病保险基本保费个人缴纳部分30元),二档2021年度个人年缴纳1760元(含大病保险基本保费个人缴纳部分30元)。
2. 大病保险选缴保费每份100元,最多可选缴3份300元。

### 三、缴费时间

主要缴费时间为2020年11月11日至11月30日,2020年12月1日至12月15日为扫尾记账时间。为便于银行扣缴,委托银行代扣的参保人员应在相应扣款账户中存足应缴金额。

### 四、缴费方式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大病保险选缴保费统一由税务部门征收。

参保人可通过签订银行缴费协议、银行柜台、支付宝、微信、电子税务局、税务窗口等多种渠道进行缴费。为减少人员聚集,倡导非接触式缴费,推荐您通过签订银行缴费协议自动扣款,或在支付宝、微信上直接进行缴费。

可签订缴费协议银行:永康农商银行(原信用社)、金华银行、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邮储银行、中信银行、台州银行、招商银行。

### 五、特别提醒

1. 城乡居民医保参保人员,其2021年度城乡居民医保缴费档次和大病保险选缴保费将按照上年度缴纳的档次和份数确定。参保人员如需变更城乡居民医保档次或大病保险选缴份数的,请于2020年11月1日至11月6日期间登录手机浙里办APP选择医疗保障专区的档次变更(基本)或大病选缴模块完成,或到各镇(街、区)农商银行支行网点医保代办窗口、各镇(街、区)行政服务中心大厅医保窗口办理。

2. 从今年起大病保险选缴保费和城乡居民医保费将同时扣缴。已与银行签订缴费协议代扣城乡居民医保费的参保人员,需将大病保险选缴保费的金额(大病保险金额按照上年度缴纳的份数确定)和城乡居民医保费一起存入到城乡居民医保费的代扣银行账户中,银行将对这两个保费同时扣款;未与银行签订缴费协议代扣城乡居民医保费的参保人员,请及时到相关银行签订缴费协议委托银行扣缴,或直接通过支付宝、微信等方式缴纳城乡居民医保费和大病保险选缴保费。

3. 企业职工、灵活就业人员、企业退休人员等参加职工医保的人员,大病保险选缴保费从医保个人账户中自动扣缴,无需另行缴费,上年度有选缴的人员按照上年度选缴份数扣缴,上年度未选缴人员按选缴一份扣缴。

国家税务总局永康市税务局  
永康市医疗保障局  
2020年10月30日